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3:00。

(2) 网络投票: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2026年5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 2026年5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票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格式详见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宝洲路宝洲污水处理厂数字集控中心。

9.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	√

	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2.提案审议及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3.提案 9.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除此之外，其余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4.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 3、5、6、7、8、9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本次股东会除审议上述提案外，公司 2026 年任职的独立董事陈亮先生、王宪先生和罗进辉先生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

(3) 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5 月 12 日 17:30 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3），并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证件或证明、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或者其他能够证明股东身份的材料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泉秀街道成洲社区通江路 8 号圣元环保办公楼三楼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联系邮箱：syzq2016@163.com。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所需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先生、李女士

联系电话：0592-5616385；

传真：0592-5616365；

邮箱：chinasyep@126.com；

邮编：361000。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其他相关文件。

-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867”,投票简称为“圣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4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持有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为____，股份性质为____，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并代表我方就会议通知所列全部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我方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或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如有），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我方，其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	√			

	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

-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栏中选择一项打“√”。
- 2、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联系地址			
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如适用）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 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签名			
登记日期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